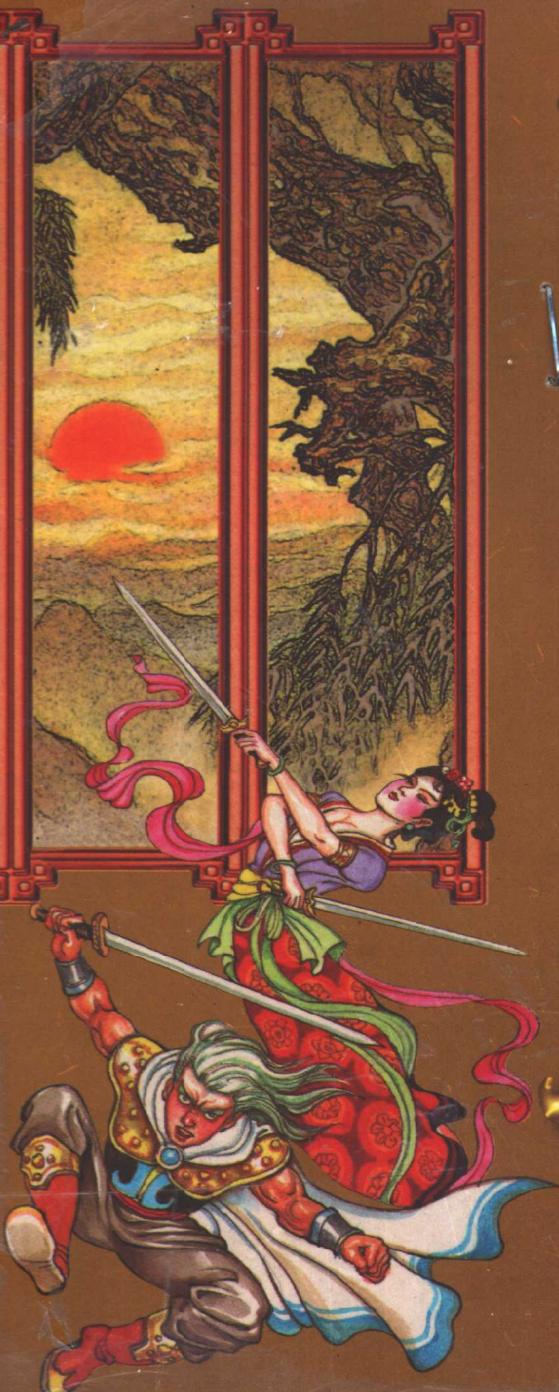


七 海 飞 龙 记

柳残阳



柳残阳作品全集

七海飞龙记

(台湾)柳残阳 著

(上)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七海飞龙记

(台湾)柳残阳 著

(中)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七海飞龙记

(台湾)柳残阳 著

(下)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(陕)新登字 017 号

责任编辑 葛佳映

封面设计 静 彦

七海飞龙记

(台湾)柳残阳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

(西安北大街 131 号)

社长兼总编 陈华昌

新华书店经销 安康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28 印张 12 插页 610 千字

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000

ISBN 7—80605—480—4/I · 413

(上、中、下三册)定价 39.50 元



柳残阳 近照

柳残阳先生，本名高见几，从事新派武侠创作三十多年，推出长篇小说近八十部，风靡海内外，享誉极隆。目前仍处于创作旺盛期。其作品功力深厚，构思奇巧，雄浑处犹如风嘶雷吼，浪骇涛惊，柔腻处恍若花垂露滴，鸟倦虫潜。读过一部又一部，部部精彩绝伦，品过一回又一回，回回妙趣横生，致使一大批读者如醉如痴非读不可，欲罢不能，在社会上自然形成了一群“追柳族”。当代武侠小说评论家有言：“不看金、古、柳，枉在世上走！”此言甚是。

DAHP/0

内 容 简 介

宫笠带着凌濮急急赶往千层岭去援救生死挚交贺苍，但还是晚了一步，贺苍已遭人杀害。从死状上，可以推测出贺苍是遭亲近的人暗杀的。临死前，贺苍还用脚蘸着自己的血在地上画了简单图符以暗示仇人是“金牛头府”的人。宫笠决心搞清真相，为友报仇。

在赶往飞云岛金牛头府的路上，路过玉鼎山庄，宫笠被强拉去参加比武招亲。宫笠救出鲍贵财，又促成其姻缘，鲍贵财与其师父廖冲协助宫笠保卫玉鼎山庄，与金牛头府抗衡。

玉鼎山庄庄主黄恕言因藏宝图而与金牛头府势同水火。其女黄娟美艳寇绝一方，对宫笠十分倾慕，两人终结同心。

宫笠等人在击退金牛头府的两次进犯后，又几经艰险，渡海登上飞云岛，直捣金牛头府老巢，但是，他们能够取得完全的胜利吗？

残杀贺苍的奸夫淫妇井容和夏洁能死于宫笠的刀下吗？

一分为三的藏宝图能合并为一，从而使黄怒言、廖冲等人得到巨大的财富吗？

鲍贵财因爱情而自愿将情人的绝症“血癞”过于自己身上，他能活下去吗？

.....

目 录

一、岩山郁林孤屋惨	(1)
二、斗狠争强黑马出	(43)
三、人外有人天外天	(82)
四、千回百曲心计苦	(123)
五、气焰凌人拇指圈	(163)
六、意诚情痴赤子心	(202)
七、有心向月月映渠	(239)
八、贞洁大义通灵悟	(277)

目 录

九、情劝义规臂助得	(299)
十、人名树影威慑敌	(353)
十一、解惑揭谜浊雾清	(393)
十二、水落石出真像白	(437)
十三、毁诺背信魑魅狠	(473)
十四、生仇死恨厉若鬼	(514)
十五、行别双翼连理枝	(552)

目 录

十 六、冤家路窄穷途狼	(599)
十 七、英雄豪士重相惜	(629)
十 八、扬帆破浪危机伏	(669)
十 九、豁命得命怨仇解	(709)
二 十、交锋血刃短兵接	(748)
二十一、恶礁险水逆涛矫	(792)
二十二、雷劫煞报恩怨了	(834)

一、岩山郁林孤屋惨

雨下得很大，点点的水珠子串连成一条条的线，而这一条的水线便纵横交布着自阴霾的天空中泻落，远近全是一片白蒙蒙的雾气，打人眼里望出去，任什么景致也都变成那等茫茫糊糊的了，只有脚下的这条路还现着些儿隐隐约约的轮廓，蜿蜒向被水雾笼罩着的远处……

这该是条荒僻的道路了，极目所至，尽是层叠参差又迷迷渺渺的山岭峰峦，四周则是起伏的野地与被雨水淋低了头的蔓生杂草矮树，路面是泥土及石块混合的，有点儿泥泞，但还不太糟。

他们就在这天气的时候，在这条道路上骑马奔驰着，他们是两个人，分别骑着一黑一褐的两匹骏马，黑马上的骑士，身材修长而魁梧，三十上下的年纪，头发挽顶以乌玉束发冠相绾，垂以与发冠同色的飘带，而他的肌肤呈现着那种饱经风霜与磨练的黝黑色，他的脸形宽正，浓眉斜挑如刀，一双凤眼光芒冷锐，寒酷得宛若秋水，挺直的鼻梁下是一张紧眠的嘴，两边的唇角微微下垂，形成一种冷傲又倔强的意韵，看见他，能以令人有着深刻的感受——那是一座山的沉稳，一片海的浩瀚，一头狮的威猛，以及

一条响尾蛇的狠毒所摸揉成的感受。

他穿的是一袭纯黑色的软皮紧身衣裤，每在湿的黑色披风扬起的一刹，可以看见密密缀在皮衣裤上下的银亮锥头，在雨水的映眩中，更被冲洗得闪闪夺目。

对这个人，江湖两道上的朋友们可真叫“如雷贯耳”、“谈虎变色”了，他叫宫笠，号称“生执魂”，他的名号在武林里乃是威与霸以及冷酷的表征，亦是力量与尊严的标志，谁都知道宫笠的强悍和勇猛、诡异、机警、冷酷，而谁也知道他是那么一个义薄云天又豪气凌霄的真正武士。

跟随在宫笠身后的褐马骑士，是个粗矮却健壮异常的汉子，他也是一套黑色的紧身衣裤，而透湿的衣裳紧贴在他的身上，越发的显露出他肌肉的虬突如栗，血肉中所含蕴的无比潜力来；他的左肩头上斜背着一面大小如面盆般的耀灿金盾，盾呈圆形，周沿却有形同锯齿般的尖锥一轮，盾面雕刻着八卦图，光华流闪，与他露出在右肩上的三尺银枪的银柄互相映辉，特别有一股子粗犷剽野之气；其实他也才三十五岁，只是因为童山濯濯，顶着个光脑袋瓜子，再加上他古铜般的面孔上少有表情的细眼和塌鼻、方嘴、一条条横额的疤痕，以致看上去要比他的实际年龄大出很多，他姓凌，单名漠，在道上混过几天日子的人，恐怕不晓得“眩目飞盾”凌漠的人还少之又少，他以前曾是黑道上的顶尖儿杀手，第一流的独脚大盗，而今，他仍是顶尖儿的杀手，只是，却不做那无本的生意了——因为他跟随了宫笠。

凌漠跟宫笠的关系有些微妙，他俩是挚友，像兄弟，却

也是主仆，凌濮对宫笠是彻底的忠实，绝对的服从，永无变异的效死，他尊敬宫笠，信服宫笠，爱护宫笠，更对宫笠抱着那一辈子也报答不完的感恩心理；七年前，在辽西，宫笠单人匹马将身陷重围的凌濮母子于危殆中救出生天，为了援救他们，宫笠自己也负伤累累，浴血满身，而那时宫笠并不认识凌濮及他母亲，宫笠之所以舍命施救，为的也只是江湖沿传的“道义”而已，他看不惯数十名如狼似虎的凶徒围杀一双母子的卑劣行为，况且凌濮母子二人仅有凌濮习得武功，他的老母和任何一位耄年妇女一样，乃是毫无点力的，宫笠在坚苦的拼斗之后，救出了凌濮母子二人，凌濮立即起了血誓，誓以他有生之年来侍奉宫笠，他视宫笠如主如尊，他深刻明白这一点——父母赐给他生命，但宫笠却使它延续下去，凌濮事亲至孝，而宫笠在他心目中的份量，却几乎与他的双亲相等了。

那一次，凌濮之所以遭遇围袭，更险些牵累上他的老母，便是他往日的一桩无本生意中种下的祸根，他追随了宫笠之后，便放弃了这门行当，宫笠也义不容辞的负担起他母子的生活来。

三年前，凌濮的母亲逝世，宫笠更加以厚殓，总算是安然入土，得其善终了，从那时起，凌濮无牵无挂，暗中早已将他的灵魂、精神、血肉，完完全全的融附在宫笠的身上。

现在，他们是在“燕”境”正朝着“千叠岭”下赶去，宫笠这么急着赶往，乃是因为在五天前接到他一位刎颈挚

交的求援口讯，十万火急的请他前去协助应付一端严重麻烦，在带讯人的口里，宫笠察觉了其中的危急程度业已迫在眉睫，所以他立即束装出发，日夜兼程，就连这种大雨倾盆的恶劣天气，他也顾不得了。

在泥浆与水花的飞溅中，宫笠突然放缓了马匹的奔速，紧随于后的凌濮也急忙慢了下来，但是，他却习惯的不问原因，他知道宫笠会告诉他的——只要应该他晓得的事，宫笠永远都会主动的来告诉他。

眯着眼，宫笠抹去脸上的雨水，指了指不远处一片灰白层叠的崖岭，语声低沉稳定的道：“那就是‘千叠岭’了。”

凌濮极目望去，在迷蒙的水雾中，他仔细的望着那片以不规则的开头叠积起来的风化岩石山岭，舐舐唇，他道：“头儿，‘滚刀煞’贺苍，贺大哥可是就住在岭下？”

凌濮口中所提的这位“滚刀煞”贺苍，是江湖上玩刀的前几把好手之一，可以说在刀法上已经得其神，随心所欲了，功力之佳，足可成为一方之霸；他与宫笠相交之深，共同生死，他们是最好的朋友，更是最亲密的弟兄，宫笠现在所要去帮助的人，就是这位“滚刀煞”贺苍，贺苍的一身本事硬到什么程度，宫笠乃是异常清楚，越是因为太过清楚，他就更加心急如焚，恨不能早早插翅飞到那里，因为，连贺苍这等的狠角色，都竟会发出了如此急迫惶恐的求救信号，可见他遭遇的困难是如何严重，其危险性又是如何的大，而宫笠更明白贺苍的个性——他是个自尊頗强的人，不到必要他是不会向人求援的，就连交情如宫笠这

样的好友，贺苍也轻易不肯启齿有所祈求，现在，贺苍的求援口讯早托专人带到，更又是这般焦急，可以预料到他的处境已是如何的危殆，他的情况已是多么的恶劣。

微微点头，宫笠道：“是的，在岭下一片松林中，他筑有一栋木屋，大小三间，挺雅致，也挺有情调，是个好地方。”

揩去沾在眼睫上的雨珠，凌濮道：“大约头儿你也很久没来了吧？”

宫笠道：“也有好几年了。”

凌濮回忆着道：“自我跟着你，头儿，好像你只来过一次，那次还是你独自个来的，没带着我来……”

宫笠沉沉的道：“不错，但我和老贺每一年总得见上几次面，说不定在那个地方，却都在前一次的分手时约定，你记得去年他便是到我们那里去的……”

凌濮道：“约摸是刚过完年吧！我出去补办点杂货，离家好几天，等回来只与贺大哥打了个照面后，他已急着要走了。”

宫笠缓缓的道：“本来，今年我们约在秋后到‘花浦镇’去饮酒赏菊的，哪知竟提前见了面。”

在马背上颠了一下，凌濮谨慎的道：“贺大哥还没有子嗣么？”

摇摇头，宫笠道：“还只是他夫妇二人。”

凌濮道：“也怪寂寞的。”

望着阴沉的天空，宫笠悒郁的道：“老贺虽已四十出头，

但嫂子尚不满三十，仍有希望生儿育女的——只要他们平安的活下去。”

咽了口唾沫，凌濮道：“那带口讯的人，头儿，没说贺大哥遭到什么事需要我们效力。”

宫笠低沉的道：“没有，传讯者只是个道上的小角色，住在老贺家附近，日常也颇受老贺照应，这次老贺托他带口讯，仅说明了有桩极大的困难，急需我去帮他应付，迟则过不了关，且有性命之危了……老贺连信也不写一封，只托人传话，且不说出内情，可见这是一件十分秘密又影响颇大的事，但愿我们赶得及帮上他……”

凌濮安慰着道：“一定来得及的，头儿我们已经尽力兼赶了，不论风吹雨打太阳晒，不管昼夜，连用饭的时间算在内，一天也只有三个时辰的歇息而已，其余的时间全都用在赶路上了。”

宫笠沉默着又逐渐加快了坐骑的奔势，马蹄飞扬，浆泥四溅，凌濮一边匆匆跟进，边大声道：“快到了吧？头儿。”

宫笠答道：“还有五六里地。”

于是，他们不再说话，一个劲的放马急驰，片刻后，已经接近了“千叠岭”下，临到近前，才更显出这“千叠岭”的雄伟怪异来，千百层或成波纹状，或成环弧状的风化岩石，一圈圈的叠积上去，寸草不生，光秃秃的单调得很，宛若一环又一环层堆着的灰白色沙堆，但却十分高耸险峻，令人抬头仰望。

就在最底层的岩面下，凹陷进去一大块空地，那里却